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VISION VALUES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2)

###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六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六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有載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七日刊發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建議決議案已獲本公司獨立股東以股數表決方式通過。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一日Vision Values Holdings Limited所刊發的公告及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七日刊發有關收購事項的通函（「該通函」）。除文義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公布，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六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載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七日刊發有關收購事項的通告上之普通決議案（「該決議案」），已獲獨立股東投票通過。

據該通函及上市規則所要求，魯先生及其聯繫人士在東特別大會上就該決議案放棄投票。於東特別大會當日，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獨立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該決議案的股份總數為62,114,663股，相當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約52.88%的已發行股本，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惟僅可投票反對該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股數投票方式對該決議案表決之結果如下：

	贊成		反對	
	股份數目	百分比 <sup>2</sup> (概約)	股份數目	百分比 <sup>2</sup> (概約)
該決議案 <sup>1</sup>	19,888,800	75.21%	6,554,000	24.79%

附註：

- 1 該決議案全文，載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七日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而通告已列載於該通函內。
- 2 投票的票數及百分比以股東特別大會上親身（或倘若允許公司代表出席，則由正式授權之公司代表）或委派代表投票的獨立股東所持股份總數為基準計算。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的監票員。

承董事會命  
**Vision Values Holdings Limited**  
公司秘書  
鄧志基

香港，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五名董事，其中魯連城先生和何厚鏘先生為執行董事，徐慶全先生太平紳士、劉偉彪先生及李企偉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